

诚征小小说、散文、随笔等各类文学佳作，要求地域性，正能量，主旋律，原创。不拒草根，不唯名家，作品说话。字数不超过800字。投稿邮箱：lswbscgh@sina.com

征稿启事

## 煎饼摊的儿子

□刘玲

他们是大学同学，并且毕业后同时在一个重点高中工作。新娘是学习英语专业的，小巧玲珑，玉树临风。新郎是一名理科生，教数学高大帅气，阳光俊朗。

看着比父母高一头的新郎，新娘不止一次地问婆婆，给儿子吃什么了？让他这么强壮？婆婆擦了一下眼睛，高兴得一边儿说一边儿笑。儿子从小每天都要喝大骨汤做的菜，早餐固定牛奶、鸡蛋、两块瘦肉，半个苹果或者一个橘子，加上面包、油条、包子或者小饼儿。冰箱里时令鲜果，酱的、红烧的鱼、肉不断，每天还要为他准备新鲜的青菜，夏天还要有冰果、绿豆汤、酸梅汤……

按照惯例，大屏幕上开始播放新娘的录像。我抬头看屏幕上的新娘，从出生到现在，20多岁的照片能有百十来张。可能是时间的关系，画面在快进状态，其中有学声乐、学小提琴、学书法、出国旅游、去香港迪士尼乐园的照片……新郎的照片只有几张，一张是小学毕业照。一张是大学毕业照，戴着学士帽儿中规中矩。接下来播放新郎的照片，一张是他儿时在家照的照片，背景是糊着报纸的墙，墙上贴了几张奖状，还有一把二胡。新郎在看书，趴在一张用纸壳改装的箱子上，下面装书、本学习用品，上面当书桌、饭桌，看上去也就十来岁吧！另一张照片儿是新郎考上大学，与父母的合影。在一个煎饼的摊子前，新郎的父亲是修自行车的，由于现在骑自行车的人很少。母亲就在父亲的摊位前卖起了煎饼果子，照片上父亲右手搂着新郎，母亲系着围裙、套袖，手里拿着煎饼鏊子，儿子手里拿着录取通知书。全家人笑容灿烂。

放新郎录像时，刚好我在婆婆身边，她握着我的手，满脸自豪和满意的目光看着男孩和女孩，她的手粗糙，有些棘手。公公瘦小，脸色也是黑红的，他手里拿着一朵花儿，我看了一眼签上写着公公。他在一旁一边点头，一边儿听婆婆与我寒暄，手不停地把这朵花儿放在白衬衫的上衣口袋里又拿下来。

看到照片，全场鸦雀无声，来宾都静静地看着，我邻座的来宾，也不知道是谁带头鼓起掌来，逐渐的全场想起了掌声。惊叹，感慨，尖叫声不断。

直到婚礼结束，新郎和他父亲的眼睛一直是红红的，父亲不时地用手擦着眼睛，新郎致辞时，他双膝跪地面向双方父母，一句话也不肯讲，不论主持人怎么启发……

本版稿件作者如涉稿酬，请与lswbscgh@sina.com联系

## 干菜的滋味

□王祥夫

那些年，人们晾晒干菜成风，秋风一起，巷子里到处都可见晾晒的萝卜干、干白菜、干豆角、干葫芦条什么的，几乎是家家如此，什么东西可以晒干储存到冬天就晾晒什么，有晾晒西瓜皮的，晒干的西瓜皮吃的时候发好，以其炖肉不赖，比冬瓜有嚼头，做什锦果脯，西瓜皮做的瓜条比冬瓜做的口感好。北京有名的“四季青”，年年冬天上市的洞子菜，是过年过节人们桌上的稀罕物。洞子菜由来已久，所谓的洞子，和现在的大棚差不多。洞子韭黄、洞子黄瓜、洞子菠菜，尤其是洞子黄瓜，在清代贵得惊人，有野史记载，一根黄瓜当时要卖到二两银子，负责给皇帝采买菜品的太监嫌贵，卖黄瓜的二话不说，拿起一根转眼吃掉，太监急了，说你不能吃啊，你再吃我就买不到了，再买剩下的那根，又长了二两银子。过去在冬季，想吃一口新鲜菜谈何容易。为了在冬季能吃到菜，人们穷尽了各种办法，一是腌渍，二是干制。三是买大量的大白菜和土豆放在闲房子里，闲房子不住人，冬天不用生火，可以储存这些菜，但手要勤，要不停地翻腾，把菜倒来倒去才不至于烂掉。在过去，人们住四合院，冬天储存菜不成问题。现在的四合院不是一般人能够住得起的，住楼房，到了冬天，要说储存菜，只是个遥不可及的童话。好在现在什么东西都已经不分季节，你想吃什么东西都有，只要你口袋里不缺“阿堵之物”就行。

各种的蔬菜，只要是晾制成干菜，味道就一定会比鲜的时候浓，我现在很怀念母亲在家里煮干菜的那种说不出来的味道，干菜泡好还



要煮一煮，放在锅里“咕嘟、咕嘟”地煮，这一般都是干白菜，家里煮干菜的时候一定是冬季，窗玻璃上腾满了水汽。白菜干煮好了有几种吃法，放点儿肉当然更好，但要油大一些，可那时候哪有那么多的油？干白菜又特别吃油，吃足了油，这干白菜就会变得十分的腴美，但一定要是荤油才行，菜籽油熬干菜不行，油都会浮在上边，吃不到菜里去，只有用大油，菜和油才会打成一片。干菜的另一种吃法是蘸大酱，煮好的干菜蘸大酱味道挺特殊。干菜做包子馅儿也挺好，但也一定要油大，做饺子馅儿比较少见，不容易包好。

我家里有一把剪子，母亲曾用这把剪子剪豆角，每年都要剪许多，剪好放在外边晾，冬天就有得干豆角吃。有时候晾好忘了吃，隔了年或者又过一年，那干豆角拿出来还那个样。干豆角、干葫芦条子、干蘑菇、金针、干苤蓝叶子，如果有，再加些油炸豆腐，统统放在一起炖，味道可以传出很远，那种味道让人感觉到平淡的

日子有平淡的好，怎么炖干菜的味道就一定会让人觉得平淡呢？那味道当然是平淡朴素，炖肉、爆炒、煎鱼的味道是强烈的，是轰轰烈烈，是厨房里看不到的敲锣打鼓，而炖干菜却真是平平淡淡。炖什锦干菜，配以小米捞饭，殷实而不动声色。

去海边，见人家的墙上黑乎乎拖拉拉晾了不少东西，问了一声，答道：晾干菜。

走近了看，是海带，海边的人把海带叫“干菜”。

菠菜是一种一旦有了水就不生长的蔬菜，我见过那种大棵的菠菜，比我都高，人猫在那种菠菜地里想必是干什么都不会被别人看到。把这种大菠菜连根拔下，把枝杈权权打了用开水拉过搭出去晾，晾干后的颜色是黑的，而那老粗的菠菜秆儿也有用，可以用来腌制，腌好后的菠菜秆儿和绍兴菜里的“臭苋子”一个意思，一吸一“咕叽”，一吸一“咕叽”，也是既酸又臭，但十分下饭。干菠菜在我们那地方一般用米来吃馅子。别看干菠菜黑，用开水一焯，马上就会变碧绿起来，以其拌馅子特别好看。

中国人吃东西，从来都是“一看，二吃”。

吃饭用嘴，但从来也离不开眼，没人闭着眼吃饭！

盐是咸的，却是人体所必需的。

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物资短缺，村里人家做菜时往往会多放盐，尤其像炒鸡蛋之类的稀罕菜，若是自家吃，一般的四五口之家，炒一盘鸡蛋，可以吃两三天——那炒鸡蛋太咸了，跟咸菜有一拼，所以只有吃一小口炒鸡蛋，再紧扒两口饭，以冲淡那股咸味儿。

其实，当时吃饭能有菜吃，已经不错了。我有个同学，他家里兄弟姐妹比较多。有一天，我到他家找他玩，只见他拿起一个大煎饼来到灶房，拿起油瓶，在煎饼上滴了两滴油，然后撕了一小角煎饼将油抹匀了，又从盐坛子里捏了一小捏盐，撒在煎饼上。接着，他卷起煎饼，就跟我出门了——还没开始玩呢，那个煎饼已被他狼吞虎咽塞进肚了。

由此可知，当人还在解决温饱的路上时，果腹的主食是第一位的——有了主食之外，第一个必需品就是盐了。小时候，看电影《闪闪的红星》，其中有潘冬子智运咸盐给红军的桥段。我看了后问父亲：人为什么必须吃盐呢？父亲说，人不吃盐就没劲儿了。我便对盐有了最初的认知：盐=力气。

真正体会到盐和力气的关系，则在我初到厦门读书的时候。作为一个山东人，自然比南方人口重一些。初到厦门，我吃饭时的感觉是：这里的馒头都是甜的，菜做得好淡——一个星期之后，我总莫名其妙地无精打采，老没精神儿。我担心自己生病了，来到校医院看病。医生听完我的“病

症”陈述之后，问我一个问题：你是新生吧？我点点头。他又问我一个问题：你是北方人吧？我说：山东人。于是，他笑了笑说：回去吧，每天喝水时稍微加点盐，坚持两个星期后就好了。

在南方待了四年，再回北方，我的口味变淡了好多。这时，我也知道，盐虽是人体所必需的，但也不是吃得越多越好。吃饭时口轻些，对身体健康是有益处的。

现在许多人在家做菜时，有时会说一句：尝尝咸淡！——这时候的咸淡，已经不是指单纯的咸味了，而是指滋味如何，可口不可口。我小时候在老家，在饭桌上没听母亲说过这句话的——那时候，能吃饱就不错了，谁还管个咸淡？人在饥不择食的时候，不会挑肥拣瘦、面条嫌粗卤子嫌咸的。人只有在衣食无忧之时，才会有心情去追求好的滋味。

人被各种烦心事缠绕时，味蕾可能会丧失辨别咸淡的功能。电影《饮食男女》里的厨子老朱，被三个女儿的婚姻大事搞得焦头烂额，同时他也有一个天大的心事瞒着女儿们。鳏夫老朱为此一度丧失味觉。后来，女儿们各有所属，他也公布了自己的心事——他和女儿的姐妹淘搞地下情，且已修成正果。这时，老朱的味觉竟然恢复了。

在我们有条件讨论咸淡的时候，在我们可以去仔细品味咸淡的时候，我们应该珍惜这样的日子。

谈天说地

## 谁是谁的听众

□程泽

自从养了蝈蝈，可算饱听了一回。

谁能想到，通体油绿、小拇指长的蝈蝈，嗓门竟如此洪亮。隔上好几道门，动静还是不小。蝈——蝈——，名字倒是贴切，真真聒耳。难怪有地方唤它，山叫驴。方圆几十米，都是它的听众。

小蝈蝈，昼夜鸣唱，好不勤奋。

家中偶尔来客。有人惊愕：这般喧吵，你晚上怎么休息，岂不夜夜失眠？一听，这就是一个只能在安静里，酝酿好梦的人。有人惊喜：这个声音多么亲切呀，小时候睡在夜空下，听的正是这样的催眠曲！显然，这是一个偏爱田园风味，

被乡下童年治愈半生的人。

一片虫鸣，有人抵触，只觉扰人清梦，不好。有人却欢喜了得，伴着入梦，妙哉！世界，从来不缺乏爱憎。蝈蝈自然不懂，也不理睬人类的好恶。

我嘛，大爱大憎，都不至于。倒是与清人《琐寒窗·咏蝈蝈》有些相近：“挂筠笼，晚风一丝，水天儿女共闲话。”既然家有田园之客，心平气和，听对方把闲话叙完，也是起码的待客之道。

都是天地的儿女，谁没家长，谁没里短，不过就是，你听我长话，我听你短说。

谁是谁的听众，还不好说呢！

大家微语

## 小心试错

□程筠

● 衣不合身，鞋不适脚，都经不起想象，只有穿着才知道。于是，无一例外，卖衣售鞋的店，只让你放心大胆地试，买不买，都是后话。

● 过敏肤质，不知某品牌化妆品，够不够友好？无妨，先试用，再决策。

● 小吃街、蛋糕店、水果摊，处处邀你试吃。食有香味，三分在色香，七分全在味。对不对口，只能靠尝。店主无疑是自信的，有人拒绝，也有多人喜爱。试吃，也许会丢掉一部分食客，更会迎来一大波“吃货”。

● 一本新书，风尘仆仆与你见面之前，先让你试读为快。试读一二，好似寒暄已毕，捧书之际，即是深谈之时。当然，一本只需略读的书，试读即止，也就没有下文了。

● 不难发觉，生活，总在鼓励人们尝试。

● 玩具，快来试玩；车子，可以预约试驾；途中旅店，欢迎试住；地铁新线，邀请试乘；明前新茶，请先试饮一杯；珠宝饰品，更要劝君左挑右选，一试戴；还有AR虚拟、科技试衣、试妆、试戴……试错，不再成本高昂。

● 勇敢尝试，并不是冒险主义的专属，而是对生活的好言相劝。前人早说过：一个尝试错误的人生，比无所事事的人生更荣耀，并且有意义。没有路，试着试着就有了。本来无望的事，试着试着往往成功了。